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1-080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上午08:00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8日以通讯或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名坚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审议了有关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行为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184,905,449.15元的64.90%）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自首次办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可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11 日